证券代码：301152　　证券简称：天力锂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4

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被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轩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12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11%；本次股份质押5,000,000股后，李轩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6,730,000股，占其持股数量的56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67%。

2、本次股份质押后，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累计质押股份数量27,800,000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60.46%。

3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李雯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 1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11%；其本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1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11%。

4、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后，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累计冻结股份数量 21,422,268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 46.59%。

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李轩女士、李雯女士的通知，获悉李轩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质押，李雯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冻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、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涉及以下哪种情形：

☑股份质押 ☑股份冻结 ☐股份拍卖

（一）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．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李轩	是	5,000,000	41.67%	4.21%	是；首发限售股	否	2026 年 11 月 2 日	2027 年 8 月 1 日	谢杭标	个人资金需求

合计	-	**5,000,000**	**41.67%**	**4.21%**	-	-	-	-	-	-

2．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	备注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
王瑞庆	21,980,000	18.51%	12,640,000	12,640,000	57.51%	10.65%	12,640,000	100%	9,340,000	100%	首发限售股
李雯	12,000,000	10.11%	8,430,000	8,430,000	70.25%	7.10%	8,430,000	100%	3,570,000	100%	首发限售股
李轩	12,000,000	10.11%	1,730,000	6,730,000	56.08%	5.67%	6,730,000	100%	5,270,000	100%	首发限售股
合计	**45,980,000**	**38.72%**	**22,800,000**	**27,800,000**	**60.46%**	**23.41%**	**27,800,000**	**100%**	**18,180,000**	**100%**	

注：各列数字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（二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股份质押数量合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60.46%，已超过50%但未达到80%，相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累计股份质押融资均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7,800,000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60.4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3.4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17,374 万元；未来一年内（含半年内）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7,800,000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60.4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3.41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17,374 万元。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质押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分红资金、投资收益和其他收入等，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具备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王瑞庆先生、李雯女士、李轩女士累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（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、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、持续经营能力）、公司治理（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、三会运作、日常管理）等均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

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三）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1．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冻结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到期日	冻结申请人	原因
李雯	是	2,860,000	23.83%	2.41%	是；首发限售股	2026/11/3	2029/11/2	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	司法冻结
		8,430,000	70.25%	7.10%		2026/11/3	2029/11/2		司法再冻结
		710,000	5.92%	0.60%		2026/11/3	轮候期限36个月		轮候冻结
合计	-	**12,000,000**	**100.00%**	**10.11%**	-	-	-	-	-

经了解，本次股份冻结事项系申请人杭州城投资产集团有限公司与李雯女士、王瑞庆先生合同纠纷，申请人向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所致。

上述843万股股份原已办理质押，本次为司法再冻结；上述71万股股份原已被司法冻结，本次为轮候冻结。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7月18日、2025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）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4）、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．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被冻结数量（股）	累计被标记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王瑞庆	21,980,000	18.51%	9,422,268	0	42.87%	7.94%
李雯	12,000,000	10.11%	12,000,000	0	100.00%	10.11%
李轩	12,000,000	10.11%	0	0	0.00%	0.00%
合计	45,980,000	38.72%	21,422,268	0	46.59%	18.04%

注：“累计被冻结数量”包含司法冻结、司法再冻结数量，未重复计算轮候冻结数量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权质押融资合作协议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力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1月5日